安平區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及北區區政大樓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墊付經費說明表

單位：元

年度	項目	中央前瞻計畫補助	縣市配合款	合計
112 年	安平區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900,000	600,000	1,500,000
112 年	北區區政大樓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2,000,000	353,000	2,353,000
113 年	安平區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2,100,000	1,400,000	3,500,000
113 年	北區區政大樓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829,000	147,000	976,000
114 年	北區區政大樓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11,684,000	2,063,000	13,747,000

年度	項目	中央前瞻計畫補助	縣市配合款	合計
112 年	安平區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900,000	600,000	1,500,000
112 年	北區區政大樓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2,000,000	353,000	2,353,000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
聯絡人：洪偉倫
聯絡電話：(02)26531837
傳真：(02)26531773
電子郵件：sfaa0568@sfaa.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14日
發文字號：衛授家字第112096028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A21000000I_1120960283_doc2_3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部「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之建構零至二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第四期第3階段核定表1份，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之建構零至二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補助及評選作業要點」第12點規定辦理。

二、請貴單位依前揭要點第16點第2款規定儘速將全案經費納入預算，另因本案補助114年經費尚未經立法院法定預算程序確認，須配合期程依會計程序編列，倘經預算編列過程遭受刪減或凍結等，將視法定預算數依比率或案件進度調整補助經費。

三、請自即日起積極辦理相關招標作業，並依同點第3款至第5款及核定表規定期程，檢附本函及核定表影本、納入預算證明（如預算別係屬議會同意墊付款先行支用，請併附同意函）、決標公告(如以小額採購或共同供應契約方式辦理，請提供相關採購證明資料，另契約書計畫名稱與本部

核定有所落差時，請檢附對照表)，註明撥款專戶戶名、金融機構全銜、帳號，掣據（領據名稱：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函報本部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撥款事宜。如未依規定期程辦理，且無積極作為者，本部將主動予以撤案，並由候補案件遞補，以提高經費執行率。

四、本案請依預定完成日期辦理完成，並依前揭要點第16點第6款規定，檢附經費收支明細表、成果報告或成果照片（新建、增改建工程案件必須檢附竣工銘牌之佐證照片）、本函及核定表影本、賸餘款及其他衍生收入、工程結算驗收證明（依政府採購法規定無需填具工程結算驗收證明書者，得以足資證明結案文件代替），送本部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核銷結案。

五、請確實依核定補助計畫執行，非核定之補助項目不得以補助經費支付；如因故須變更原核定申請補助計畫、核准項目等，應函報本部社會及家庭署同意後始得執行，且變更以2次為原則。如為變更場地者，請以撤案辦理。

六、補助計畫核銷結案時，自籌經費支付占實際支用經費總額之比率，應符合核定表「核銷應自籌經費比率」欄之比率，不足之數應繳回差額。

七、社區公共托育設施聯絡人及電話：蘇婉綺，02-26531030。

正本：新北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臺東縣政府、嘉義市政府、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副本：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主計室、家庭支持組)(含附件)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04/17 14:00:33

「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建構0-2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臺南市申請補助計畫核定表

福利別：前瞻基礎建設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編號	申請單位	申請補助計畫	計畫總經費	申請時自籌經費	申請補助經費			核准補助經費			核准項目或不核准原因	預定完成日期	核銷應自籌經費比率	備註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合 計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合 計				
1120U304a	臺南市政府	安平區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1,500,000	600,000	-	900,000	900,000	-	900,000	900,000	開辦費。	112/12/31	15%	1.本案共核定300萬元，依辦理期程分2年核定。 2.請於112年10月完成工程發包。
1130U303a	臺南市政府	安平區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3,500,000	1,400,000	-	2,100,000	2,100,000	-	2,100,000	2,100,000	開辦費。	113/12/31	15%	
1120U305a	臺南市政府	北區區政大樓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2,352,973	352,973	-	2,000,000	2,000,000	-	2,000,000	2,000,000	新建費。	112/12/31	15%	1.本案申請新建樓地板面積為300.47平方公尺(不含地坪景觀、陽台、露台及屋凸等)，竣工後若樓地板面積不足，將依實際面積核減補助款。 2.全案核定新建費300.47平方公尺x48,301元=1,451萬3,001元，爰同意補助1,451萬3,000元(配合工程進度112年核定200萬元，113年核定82萬9,000元，114年核定1,168萬4,000元)。 3.請於112年5月完成工程發包。
1130U304a	臺南市政府	北區區政大樓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975,307	146,307	-	829,000	829,000	-	829,000	829,000	新建費。	113/12/31	15%	
1140U301a	臺南市政府	北區區政大樓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13,746,065	2,062,065	-	11,684,000	11,684,000	-	11,684,000	11,684,000	新建費。	114/12/31	15%	
1130U305a	臺南市政府	中西區西湖里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1,176,514	176,514	-	1,000,000	1,000,000	-	1,000,000	1,000,000	新建費。	113/12/31	15%	1.本案申請新建樓地板面積為500平方公尺(不含地坪景觀、陽台、露台及屋凸等)，竣工後若樓地板面積不足，將依實際面積核減補助款。 2.全案核定新建費500平方公尺

「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建構0-2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臺南市申請補助計畫核定表

福利別：前瞻基礎建設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編號	申請單位	申請補助計畫	計畫總經費	申請時自籌經費	申請補助經費			核准補助經費			核准項目或不核准原因	預定完成日期	核銷應自籌經費比率	備註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合 計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合 計				
1140U302a	臺南市政府	中西區西湖里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26,844,513	4,027,513	-	22,817,000	22,817,000	-	22,817,000	22,817,000	新建費。	114/12/31	15%	500平方公尺x47,634元=2,381萬7,000元，爰同意補助2,381萬7,000元(配合工程進度113年核定100萬元，114年核定2,281萬7,000元)。 3.請於113年6月完成工程發包。
	臺南市政府	中西區西湖里托育資源中心	28,021,027	4,204,027	-	23,817,000	23,817,000	-	-	-	托育資源中心非本次申請範疇，爰不予補助。			請貴府本於權責自籌經費辦理。
合計			78,116,399	12,969,399	-	65,147,000	65,147,000	-	41,330,000	41,330,000				

臺南市政府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建構 0-2 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第四期
-中西區托嬰及托資中心、北區區政及安平托嬰中心計畫書

期程：112 年 1 月-113 年 12 月

目錄

壹、 緒論

一、 現況分析

（一） 行政區人口現況……3

（二） 福利服務區人口……3

（三） 臺南市人口與少子化趨勢……5

（四） 服務與資源現況……5

二、 實施範圍

（一） 社區公共托育家園……9

（二） 公設民營托嬰中心……9

貳、 計畫目標

一、 目標說明…… 10

二、 達成目標之限制…… 10

三、 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分度度目標…… 11

參、 執行方法 …… 11

肆、 財務計畫

一、 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16

二、 托育資源中心…… 16

伍、 預期效益……16

陸、 管考機制……17

柒、 檢附文件……18

壹、緒論

一、現況分析(例如：該申請地方政府托育需求、社福資源)：

(一) 行政區人口現況

現行社會福利關注人口老化與少子女化議題，其衍生之長照與托育政策措施和福利服務與人口結構密切關聯，而服務提供之實務與政策方向朝向社區化與在地化，因而地域差異以及因地制宜之規劃，實為各級政府施政之重點。

截至 111 年 12 月底止，臺南市總人口為 185 萬 2,997 人，女性人口略多於男性。行政區人口以永康區最多達 23 萬 4,130 人，人口最少地區為龍崎區 3,601 人。人口密度以永康區及安南區為最多，惟舊市區比例仍屬偏高，如東區、北區、中西區等，皆超過 1 萬 2 千人見圖 1 與圖 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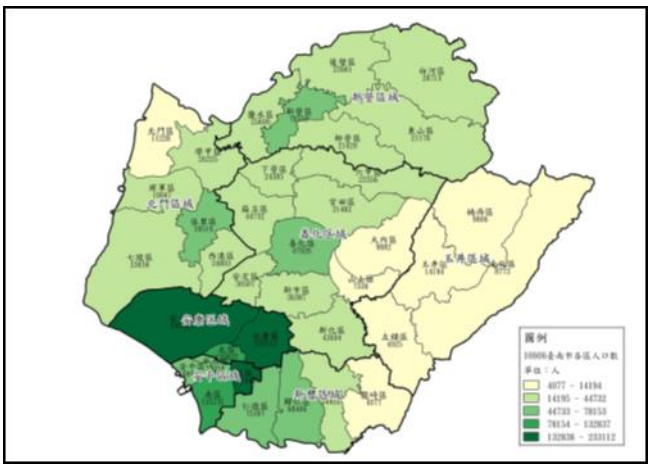

圖 1 臺南市人口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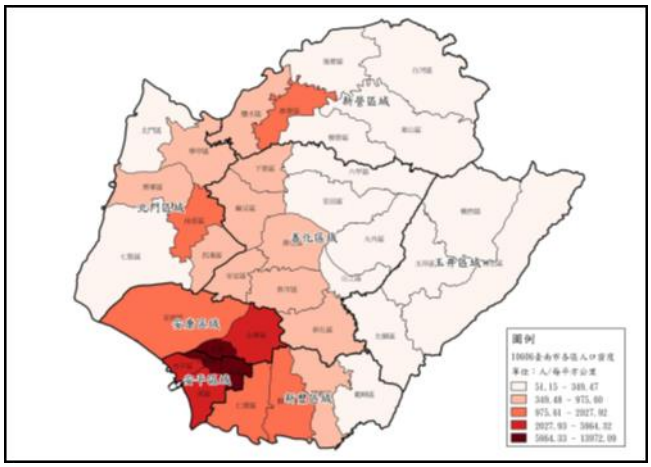

圖 2 臺南市人口密度

(二) 福利服務區人口

2010 年縣市合併後，全市共分 37 個行政區域。臺南市人口集中在縱貫道路沿線的行政區，但就年齡結構而言，則沿海與鄰山地區老年人口比重高。長期的服務提供經驗已漸發展區域性的服務範圍與方式，在家庭福利服務與障礙服務亦逐步設置區域服務中心如表 1。社會福利服務輸送逐步以區域的概念進行規劃，有助於落實地域分工與垂直整合的優點。根據區域服務人口規模與組成特性進行服務規劃亦同步考量資源與服務差異化。

表 1 臺南市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及服務區域一覽表

項次	服務中心	服務之行政區域
1	新營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新營區、後壁區、柳營區、白河區、東山區、鹽水區
2	北門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佳里區、學甲區、西港區、七股區、將軍區、北門區
3	善化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善化區、新市區、新化區、山上區、安定區
4	玉井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玉井區、左鎮區、南化區、楠西區
5	永康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永康區
6	新豐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歸仁區、龍崎區、仁德區、關廟區
7	安平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安平區、中西區
8	安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安南區
9	東區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東區
10	麻豆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麻豆區、官田區、下營區、六甲區、大內區
11	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南區
12	北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北區

各服務區人口數最多者為永康區(234,130 人)，其次為安南區(199,118

人)；人口數最少的服務區為玉井區(34,468 人)。觀察各區域人口性別結構，女性人口較多的區域包括永康區(119,415 人)與東區(94,459 人)，兩者女性人口數皆多於男性人口數，其他區域皆為男性人口數較多。按三階段年齡組人口分布結構來看，三段年齡組人口占各區總人口之比率，0-14 歲人口以安康區 13.98%最高，安平區 13.12%次之，玉井區 8.64%最少；15-64 歲人口以安康區 75.56%最高，新豐區 74.86%次之，最少為玉井區 69.34%；65 歲以上人口以玉井區 22.02%最高，新營區 19.04%次之，安康區 10.45%最少。

圖 3 臺南市三階段年齡組人口分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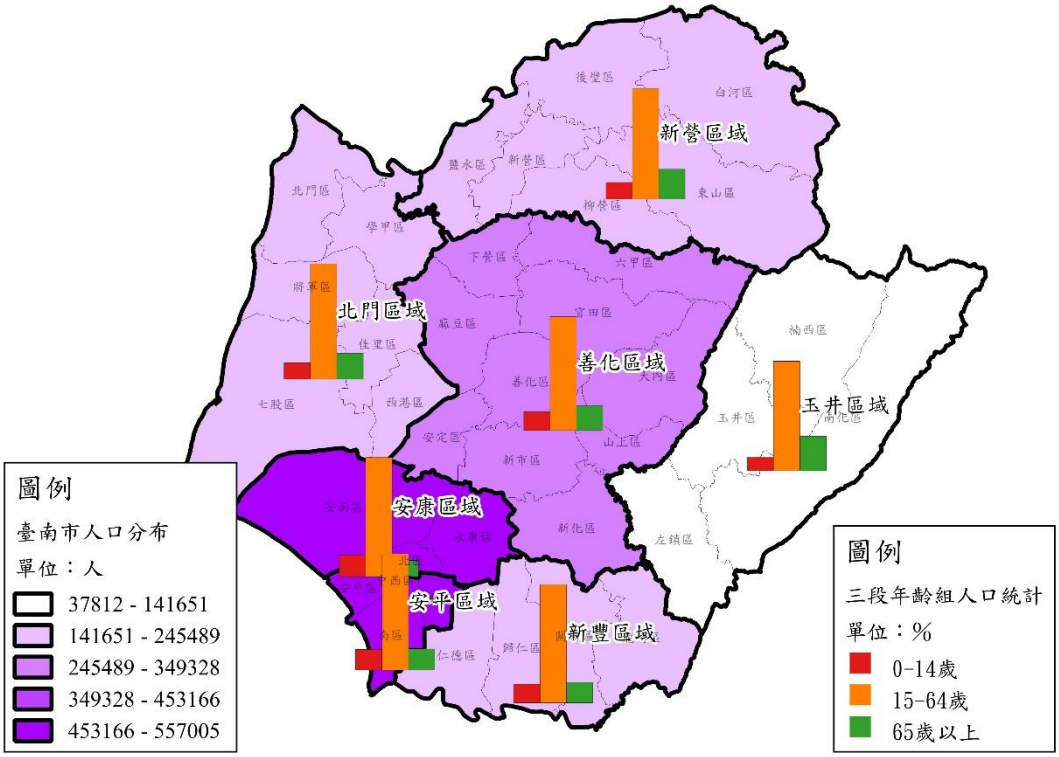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國土資訊系統－社會經濟資料服務平台

(三) 臺南市人口與少子化趨勢

根據臺南市區域計畫(2023) 採用趨勢預測法之人口推計，以臺南市各里為計算單位，估計民國 115 年之人口數為 1,828,187 人，較當前人口已呈現小幅度減少之趨勢。

考量人口結構變動情形，採用世代生存法，以生育率及年齡層性別之生

存率，預測 2043 年人口總數約為 1,652,755 人。扶養比由 2023 年之 42.8%提升至 2043 年之 73.24%，其中扶老比由 2023 年之 26.51%持續上升到 2043 年之 57.82%，扶幼比由 2023 年之 16.29%持續下降到 2043 年之 15.42%，顯示 2043 年後臺南市之高齡化與少子化情形相當嚴重。

人口現況事涉需求、服務負荷、資源配置及區域平衡與調整，爰人口趨勢除了反映統計數量的變化，亦透露人口結構變化的重要訊息，例如老年人口比將超過四分之一，0 至 14 歲比例則持續減少。爰需要從不同層面就經濟支持、友善就業、生育、親職假等有關政策實施，本計畫旨在改善育兒空間設施，以期提供優質托育服務，支持育兒家庭，建構本市友善托育環境，減緩人口結構失衡，因應少子女化的趨勢。

表 2-1 臺南市 2023 年至 2063 年人口推估

組別(歲)	2023 年 人數(人)		2043 年人數(人)		2063 年人數(人)	
	合計	%	合計	%	合計	%
0-14	210,482	11.41%	147,155	8.9%	103,190	8%
15-64	1,292,283	70.03%	954,012	57.72%	617,780	47.9%
65-	342,624	18.57%	551,588	33.37%	568,790	44.1%
合計	1,845,389	100%	1,652,755	100%	1,289,760	100%

資料來源：臺南市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2023。

（四）服務與資源現況

1、托育現況：臺南市至 111 年 12 月底止，0 至未滿 3 歲人口數共計 31,128 人，居家托育人員數共計 1,644 人(不含親屬)，收托未滿 3 歲幼兒 2,467 名，另有 99 所私立托嬰中心收托 2,708 名幼兒。公共托育家園 13 家及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2 家，公托實際收托數計 196 名。綜上可知，僅有 17.24%之幼兒由公、私立托嬰中心或一般居家托育人員照顧，其餘 82.76%係家長自行或由親友照顧。

2. **托育資源：**因應少子化議題，本市積極研擬托育相關服務政策，以提供

新手家長友善的育兒環境，本市於 107 年起分別於善化區、麻豆區、新市區、佳里區、安南區、關廟區、官田區及柳營區設置公共托育家園，並於 111 年再成立七股公托、永康西灣公托、佳里多摩公托，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共計成立 13 處公共托育家園及北區、新市等 2 處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本市另於 109 年起於安平、新市、佳里、仁德、新營、東區、麻豆、歸仁、善化區、南區等區設置營運 10 處親子悠遊館(托育資源中心)，並於 111 年新增鹽水區親子悠遊館及七股親子悠遊館皆，且於 111 年開幕營運。

3、社會福利資源：臺南市至 111 年 12 月底止，全市 37 區人口數共 185 萬 2,997 人，為整合社會福利資源，落實「以家庭為中心，社區為基礎」的福利服務。106 年間於本市轄區設置永康區、安南區、新營區、北門區、善化區、安平區、新豐區及玉井區等 8 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107 年新增東區、麻豆區等 2 處社福中心，108 年又持續增設北區和南區，完成本市 12 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布建。每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除配置專業之社會工作人員，以福利服務方案及個案管理方式，提脆弱家庭服務暨預防宣導等服務，並連結社區資源，就近提供在地化、立即性及完整性的單一福利服務。另規劃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之原有空間，增設適合家庭親子館互動的友善空間及相關休閒設施，如親子廚房、遊戲區、兒少閱覽區、多功能教室等。

4. 臺南市各區 0-3 歲人口及托育人員統計：(統計期間為 111 年 12 月底)

行政區	未滿 3 歲	未滿 3 歲 佔全市未滿 3 歲人口比(%)	各區總人口	執業托育人員
新營	1,097	3.524	74,908	78
鹽水	345	1.108	24,452	15
柳營	335	1.076	20,407	6
後壁	258	0.829	21,891	0
東山	228	0.732	19,366	1

白河	312	1.002	26,203	4
安南	4,308	13.840	199,118	183
北區	2,056	6.605	126,068	171
永康	4,634	14.887	234,130	319
北門	100	0.321	10,183	0
學甲	355	1.140	24,749	6
將軍	209	0.671	18,618	2
佳里	937	3.010	58,063	29
西港	431	1.385	24,713	5
七股	271	0.871	21,439	1
下營	281	0.903	22,635	5
六甲	259	0.832	21,342	11
官田	314	1.009	20,849	10
麻豆	611	1.963	42,933	43
安定	553	1.777	29,904	27
善化	1,365	4.385	51,842	79
新市	854	2.744	37,482	49
大內	95	0.305	8,847	2
山上	117	0.376	6,976	0
新化	705	2.265	42,467	27
楠西	84	0.270	8,870	0
玉井	156	0.501	13,118	4
南化	112	0.360	8,114	0
左鎮	31	0.100	4,366	0
仁德	1,366	4.388	76,896	55
歸仁	1,281	4.115	68,044	62
關廟	545	1.751	33,424	19
龍崎	26	0.084	3,601	0
安平	1,179	3.788	68,025	67
中西	1,048	3.367	77,408	62
東區	2,496	8.019	180,511	217
南區	1,774	5.699	121,035	85
合計	31,128	100	1,852,997	1,644

二、實施範圍(例如：針對布點的鄉鎮市區做整體規劃說明)：

(一)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社區公共托育家園設置規劃將多方面考量，除參考地區居家托育人員人數及托嬰中心家數、閒置空間等相關資源取得難易度、成本效益高低，另需將城鄉差距納入綜合評量，亦即滿足人口較多之區域之服務需求外，仍需兼顧偏鄉及人口稀少地區之隱性需求。

初期以 0-3 歲人口數超過 300 人之行政區優先考量規劃，並評估本市各區閒置空間環境，截至 111 年 12 月共設置 13 處公托家園，其中針對人口密集區及托育需求高之區域，已完成設置東區 2 處、永康區 2 處、安南及安平區 1 處公共托育家園，讓民眾除了居家托育及托嬰中心外，在托育政策上多了社區公共托育家園的選擇。

(二)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安平區 111 年 12 月 0-3 歲未滿幼兒人數為 1,179 人(佔全市未滿 3 歲人口 3.78%)，且為本市行政區，考量本府目前於安平區只設置 1 處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收托 12 名幼兒。惟考量就業人口及托育需求，目前托育人員及私立托嬰中心數仍無法滿足多數家長收托需求，評估安平區仍有建置公托需求。

而中西區及北區亦屬本市人口密集的都會型區域，北區 0-3 歲未滿幼兒人數為 2,056 人(佔全市未滿 3 歲人口 6.61%)，轄區內私立托嬰中心共計 11 家(核准收托 102 人)，依據本市送托嬰中心或居家照顧比例推估本區需求數為 349 人(2,056*17.24%=349)，顯示北區仍有設置公設民營托嬰中心之需求。

另依本市戶政資料顯示，中西區 111 年 12 月 0-3 歲未滿幼兒人數為 1,048 人(佔全市未滿 3 歲人口 3.37%)，0 至 5 歲人口為 2,699 人，私立托嬰中心為 1 家(核准收托 18 人)，托育資源仍顯不足。考量本市尚未於中西區設置公托資源，爰搭配本市西湖里多功能場館規劃於 1 樓設置公設

民營托嬰中心並於2樓設置親子悠遊館，積極廣設友善托育設施，擴大公共托育量能，減輕家長負擔。

貳、計畫目標

一、目標說明

臺南市政府戮力建置完善的服務網絡，以普及社區式照顧與基層保護網為施政目標，並及於非城市化民眾需求。本市主要托育方式仍以居家或社區托育為主，多數是由無酬的親屬照顧，此種情形在非城市化地區則是特別普遍。

而且家庭照顧的內涵亦轉趨祖父母照顧者變多，隔代教養與照顧者的健康及負荷值得關注。本市規劃托育服務考量區域平衡，以期城市及非城市化的托育設施得以均衡發展。透過普遍設置提供在地的服務，促進服務可近性。

（一）分階段設置社區公共托育家園：107至111年逐年設置，目前設置共13處，每處可同時收托12名幼兒，以照顧到托育服務資源不足之地區民眾。

(二)設置公設民營托嬰中心：110 年針對服務需求高的都會型區域-北區及新市區，並於 111 年完成設置 2 處公設民營托嬰中心，每處場地空間約可收托 32-48 名兒童。112-113 年預計再增設安平區、北區(區政)、中西區西湖、善化區蓮潭里(前瞻核定補助)、安南區(前瞻核定補助)、北區成德(前瞻核定補助)及白河區等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另針對幼兒人口比例較高之區域，本市亦規劃搭配社會住宅新建，將於 114-115 年於永康區新建 2 處、南區 1 處及仁德區 1 處公設民營托嬰中心，解決亟待送托之家長需求。

（三）拓展親子悠遊館(托育資源中心)：目前設置12處親子悠遊館，另112年到113年規劃於北區、安南區、永康區及中西區設置親子悠遊館，減少民眾跨區使用，舟車勞頓的困境。

二、達成目標之限制

本市目前托育服務提供多於人口密集之處，偏鄉地區人口少且分散，加上本市幅員廣大，難以顧及到偏遠地區民眾之托育需求。無論是公共家園及

托育資源中心、仍有場地協調之困難，如未能爭取到足額經費，則福利服務規劃將僅是紙上談兵而無法實行。

三、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分年度目標

表 1. 工作指標及目標值

工作項目	單位	現況值	目標值	
			第 4 期	合計
		111 年	112-113 年	
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處	2	7	8

表 2. 效益指標及目標值

工作項目	單位	現況值	目標值	
			第四期	合 計
		111 年	112-113 年	
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一)布建數	處	2	7	8
(二)受益人數	人	80	396	416

參、執行方法

（一）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1、主要工作項目

透過開辦公設民營托嬰中心，服務臺南地區有托育需求之民眾，並提供高品質、近便性及平價之托育服務。

2、工作指標

工作項目	單位	現況值	目標值	
		111 年	第 3 期 112-113 年	合計
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處	2	7(本次申請 3 處)	8

3、績效指標

工作項目	單位	現況值	目標值	
		111 年	第 3 期 112-113 年	合 計
公設民營托嬰中心服務案量	人	80	336	416

4、詳述服務據點分年執行項目與進度

年度	項目與進度
112	安平區公設民營托嬰中心規劃設計及室內裝修工程。
113	安平區公設民營托嬰中心營運。
111	北區區政大樓公設民營托嬰中心規劃設計(已完成)。
112-113	1、 北區區政大樓公設民營托嬰中心新建工程發包。 2、 北區區政大樓公設民營托嬰中心新建工程完工。
112 年1-8 月	中西區西湖里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及托育資源中心(親子悠遊館)，辦理都市計畫變更。
112 年8 月-113 年2 月	中西區西湖里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及托育資源中心(親子悠遊館)規劃設計完成。
113-114	1、中西區西湖里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及托育資源中心(親子悠遊館)新建工程發包。 2、中西區西湖里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及托育資源中心(親子悠遊館)新建工程完工。

5、計畫內容

開辦安平區公設民營托嬰中心、新建北區區政大樓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及新建中西區西湖里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及托育資源中心(親子悠遊館)，提供有善育兒空間設施，優質化本市托育環境及服務。

工作項目	A：改建 B：修繕	地址			樓層	面積(m^2)	服務內容	現況		未來	
		市(區鄉鎮)	村(里)	路(街)段巷(弄)號樓				年均服務人數	空間規劃	年均服務人數	空間規劃
臺南市安平區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B	安平區		中華西路二段315號	1	177.41	托育服務	0		36	活動區、睡眠區、調奶台、沐浴台、廁所、保健區、廚房
臺南市北區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A	北區		北大路元段773-1	1	300.47	托育服務	0		60	活動區、睡眠區、調奶台、沐浴台、廁所、保健區、廚房
臺南市中西區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A	中西區		中湖路成光段842	1	500	托育服務	0		60	活動區、睡眠區、調奶台、沐浴台、廁所、保健區、廚房
臺南市中西區托育資源中心(親子悠遊館)	A	中西區		中湖路成光段842	2	500	親子服務	0		3,000	活動區、圖書室、廁所

6、計畫時程與主辦單位

（1）時程：112 年-113 年

（2）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7、經費概算與來源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項目	內容(含項目、單位、數量、單價等)	預算數	自籌金額	申請補助金額	備註
臺南市安平區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開辦費(包含裝潢費、設 計監造、簽證費、規費及設施設備費等)	5,000,000	2,000,000	3,000,000	增設
臺南市北區區政大樓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規劃設計費(4,619,345*5%)及新建費(90.892 坪*185,312 元)	17,074,345	2,561,345	14,513,000	新建
臺南市中西區西湖里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新建費(151.21 坪*185,312 元)	28,021,027	4,204,027	23,817,000	新建
臺南市中西區西湖里托育資源中心(親子悠遊館)	新建費(151.21 坪*185,312 元)	28,021,027	4,204,027	23,817,000	新建

8、預期效益

（1）直接效益

①每處收托 36-60 名幼兒不等，使家長得以平價費用就近送托。

②增加托育人員收托率，使其有穩定收入。

③活化閒置空間。

(2)間接效益(例如促進就業機會人數)

①使家長可以安心回歸職場工作，促進就業。

②提升社區托育品質。

9、 新建案工程分期撥款表、營運計畫及工程管制機制

（1）北區區政大樓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分期撥款表

年/月	工作摘要	累計進度%	撥款金額%
111.1	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	7%	-
111.1-111.3	基本設計報告 、審查	15%	-
111.4-111.7	細部設計報告、審查	20%	-
111.8-112.2	工程招標	25%	-
112.3-112.5	工程發包	30%	30%
112.6-112.7	建照申辦	35%	-
112.8-114.7	施工 (700 天)	45%	-
114.8	竣工	90%	-
114.9-114.10	初驗、複驗	95%	-
114.11 月	結算	100%	100%
114.12 月	結案		

（2）中西區西湖里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及托資中心分期撥款表

年/月	工作摘要	累計進度%	撥款金額%
112.1-112.8	都市計畫變更	7%	-
112.6-112.8	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		
112.8-112.10	基本設計報告 、審查	15%	-
112.11-113.1	細部設計報告、審查	20%	-
113.2-113.4	工程招標	25%	-
113.6	工程發包	30%	30%
113.6-113.7	建照申辦	35%	-
113.7-115.3	施工 (600 天)	45%	-
115.4	竣工	90%	-

115.5-115.6	初驗、複驗	95%	-
115.7	結算	100%	100%
115.8	結案		

肆、財務計畫

一、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採招標委託單位辦理，補助每個單位開辦費、行政管理費、充實設施設備更新及修繕費等，單位使用前開補助款項執行運作業務，並自負盈虧。

二、托育資源中心(親子悠遊館)

透過申請前瞻計畫經費挹注，辦理新建，新建完成後之營運作需費用由本府自行負擔。

單位(新臺幣):千元

具體目標	經費來源	第 4 期 112-113 年
一、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中央	41,330
	地方	8,765
	合計	50,095
二、托育資源中心(親子悠遊館)	中央	23,817
	地方	4,204
	合計	28,021

伍、預期效益

一、打造友善優質托育環境，確保兒童照顧品質

規劃以兒童為優先與重視家庭價值的友善托育政策，打造優質的托育環境並協助家庭排除育兒過程中的困難與障礙，兼顧家庭與就業，同時為我國兒童人口數量與品質的提升，奠定良好基礎。

二、提供平價收費價格，實質減輕家庭負擔

提供平價托育費用，配合就業者家庭托育費用補助金額，讓家長實質受益。

三、社福廣布、安全網住

提供社區更主動、整合、支持性之脆弱家庭個案服務窗口，協助進入服務資源系統，落實弱勢家庭個案服務；提供多元的服務空間，增加中心服務的友善性與去標籤化，培養社區大眾接受中心服務的習慣性與信任感。強化社會資源網絡之建置及培力，結合社區及民間力量，共同支持社區中之家庭及個人。

陸、管考機制

本計畫將使用階層式管理，追縱計畫進行成效，由分項計畫主持人對總計畫主持人及管考委員會負責，各分項計畫執行者對該主持人負責。評估期間分為：月、季、年評估。評估重點大略如下：

一、月：計畫實際執行進度，如：規劃設計、工程發包、施工進度等實際程序。

二、季：評估分項計畫的執行成效是否如預期目標進行。

三、年：評估各分項計畫與整體目標的銜接是否緊密。

四、評估指標：依本計畫內容各項績效指標進度為指標。將以量化資料、質化資料與詳細報告進行本計劃執行管控，務求計劃能如期完成。

五、為使計畫如期執行，本府將成立「計畫管考小組」由府層級長官擔任召集人，社會局長擔任副召集人，社會局副局長擔任執行秘書，各相關局處主管擔任委員並依需要聘請外部專家學者，提供諮詢與建議事宜。

（一）「計畫管考小組」並負責追縱本計畫進行成效，依各分項計畫執行單位所提報的執行資料，針對計畫中所擬定的工作重點，對應成效指標，進行指標量化與質化的檢視與考核，開會時並請各分項計畫主持人及相關單位列席。

（二）另為確保本計畫之執行率之控管，於「計畫管考小組」設「進度管控組」「經費管控組」「績效管控組」其任務如下。

1、進度管控組

由各分項計畫管控各子計畫之執行進度，每月提送執行進度表、經費執行進度。由本府社會局於每季季末提送季執表至「管考小組」，並出席會議報告執行情形及執行進度。

2、經費管控組

隨時審視各項計畫之執行經費使用情形及合理性，每月彙整各計畫之經費運用報告，並對執行進度落後之計畫建立預警制度。由本府主計處於每季季末提送經費運用季報給管考小組，並出席會議報告執行情形良好及進度落後之計畫。以達預執行率 100%之目標。

3、績效管控組

召集會商解決執行上的困難、協調各單位。每月彙整各計畫之執行績效(達成績效指標)及進度報告，並對執行績效不佳及進度落後之計畫建立預警制度。由本府研考會於每季季末提送績效評估報告給管考小組，並出席會議報告執行績效良好及不佳之計畫。

柒、檢附文件

附件一、申請計畫清冊。

附件二、北區區政大樓、 中西區西湖里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及托資中心經費說明及相關決標公告。

附件三、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機關應辦事項檢核表-北區區政大樓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附件四、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機關應辦事項檢核表-安平區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附件五、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機關應辦事項檢核表-中西區西湖里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及托資中心。

附件一、申請計畫清冊

112-113 年度申請計畫清冊

工作項目	申請補助計畫名稱	計畫總經費(=A+B)	自籌經費(A)(請符合自籌比)	申請補助經費			預定完成日期	備註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合計 (B)		
臺南市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安平區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5,000,000	2,000,000	0	3,000,000	3,000,000	112.12.31	增設(補助開辦費 300 萬)
臺南市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北區區政大樓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17,074,345	2,561,345	0	14,513,000	14,513,000	114.12.31	新建費計 1,707 萬 4,345 元
臺南市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中西區西湖里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28,021,027	4,204,027	0	23,817,000	23,817,000	115.8.31	新建費計 2,802 萬 1,027 元
臺南市托育資源中心	中西區西湖里托育資源中心	28,021,027	4,204,027	0	23,817,000	23,817,000	115.8.31	新建費計 2,802 萬 1,027 元

附件二

北區區政大樓公設民營托嬰中心經費說明

臺南市北區區政大樓新建工程-辦公空間各樓層配置分析表(細部設計)										
		地下室停車場(a)	辦公空間						總樓地板面積（平方公尺）(a)+(b)	比例
			地下室儲藏室	一樓	二樓	三樓	四樓	小計(b)		
現況	區公所	0	380.34	639.27	601.43	931.68	658.43	3211.15	3211.15	82%
	戶政	0	124.8	289.19	289.19			703.18	703.18	18%
	合計	0	505.14	928.46	890.62	931.68	658.43	3914.33	3914.33	100%
細部設計	區公所	894.67	145.68	405.75	878.19	996.84	774.57	3201.03	4095.7	74%
	戶政	282.53	0	608.38	168.48			776.86	1059.39	19%
	托嬰中心			300.47				300.47	300.47	5%
	多功能			103.2				103.2	103.2	2%
	合計	1177.2	145.68	1417.8	1046.67	996.84	774.57	4381.56	5558.76	100%

附件二

北區區政大樓工程預算說明

	工程預算		
	工程總預算	增加預算	預算單位(元/坪)
第一次招標	282,486,364	0	168,047
第二次招標 (第 1 次檢討預算)	298,468,869	15,982,505	177,554
第三次招標 (第 2 次檢討預算)	311, 509,722	13,040,853	185,312

說明：

一、本次提報北區區政大樓公設民營托嬰中心面積為 90.892 坪(300.47 平方公尺)：

1、規劃設計勞務採購決標金額：4,619,345 元

2、北區區政大樓新建工程，已 5 次流標，目前進行第二次價格檢討並追加預算，預計以每坪造價 18 萬 5312 元，再公告招標。

二、本案預算經費計算

4,619,345元(規劃設計決標金額)*5%(公托比例)+ (90.892坪*185,312元)=17,074,345元

17,074,345元*85%=14,513,000元(中央補助)；17,074,345元-14,513,000元=2,561,345(地方籌款)

附件二　　**中西區西湖里公設民營托嬰中心及托資中心經費說明**

本案無須考量土地取得成本，惟同期興建工程之建造、工程種類及工程地點等因素相似，爰參考北區區政大樓工程建造費，依每坪 185,312 元計算

一、公設民營托嬰中心預算經費計算

151.21坪*185,312元=28,021,027元

28,021,027元*85%=23,817,000(中央補助)

28,021,027元-23,817,000=4,204,027(地方籌款)

二、托育資源中心預算經費計算

151.21坪*185,312元=28,021,027元

28,021,027元*85%=23,817,000(中央補助)

28,021,027元-23,817,000=4,204,027(地方籌款)